

# 郑州市林业局文件

郑林〔2021〕4号

签发人：司同义

## 郑州市林业局 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

市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》，现报告我局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。

### 一、2020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

#### （一）抓住关键少数，健全完善领导干部学法制度

一是领导干部学法的形式，从会议学到讲座学。开展的5次领导干部学法，其中2次是法治专题讲座、3次是党组会议学法。二是领导干部学法的内容，从泛泛学到密切联系林业工作实际学。专题讲座学习了新修订的《森林法》、《民法典》。三是

法治专题讲座的参加人员，从领导班子成员，扩大到机关全体人员、局属单位班子成员、局系统换发和申领行政执法证人员。

#### （二）学习新《森林法》，落实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学法制度

一是6月3日—11日，邀请专家分别到6个县（市）举办了6期新修订《森林法》专题座谈和培训，座谈100余人、培训600余人。二是8月14日，对局本级及6个区、4个开发区林业工作人员110余人，培训了新修订《森林法》。三是8月31日至9月4日，举办了“2020年度郑州市林业执法暨全员法治培训班”，郑州市林业系统100余名工作人员参加。

#### （三）继续评查案卷，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

9月1日至3日，邀请省林业局、省林业职业学院、市司法局和6个县（市）林业部门的9名专家进行案卷集中评查。一是2020年首次没有出现零分卷和不合格卷。二是许可卷进步比较大的地方有管城区、中原区、惠济区、新密市、登封市、新郑市、荥阳市；处罚卷进步比较大的地方有航空港区、新密市、巩义市、登封市。三是林业执法程序得到进一步规范。

#### （四）加强应诉工作，依法有效化解涉林矛盾纠纷

一是2020年作为被告办理应诉案件3起，其中胜诉2起、原告撤诉1起。二是应诉过程中，召开庭前分析研判会，及时向法院提交答辩状和有关证据、依据。三是我局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100%，并在庭审过程中就实质性解决行政争议发

表意见。同时尊重并执行法院生效裁判。

#### （五）及时审核备案，做到合法公平

一是开展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工作。2020年，共审核50余份局下发文件，其中1份规范性文件，按时向市政府进行了备案。二是严格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。2020年，共审查有关事项42项，提出审查意见33条。三是做好具体行政行为审核备案工作。2020年，共审核市本级林业行政处罚案件18起。每季度进行了执法目录备案，具体行政行为备案率100%。

#### （六）优化营商环境，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

一是认真做好河南省政务服务事项最小颗粒化清单等清单梳理工作。二是受理办结林地审批78件、国有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3件，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、“一次办成”，集中受理率达100%，按时办结率达到100%。三是主动服务，对175个项目逐一进行对接，确保顺利开工。四是监管事项汇聚数89个，及时录入“互联网+监管”系统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。其中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汇聚数12个，涉企监管汇聚数15个。

#### （七）落实执法责任，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

一是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、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、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。对不合格的案卷，约谈其办案部门的主要领导，当面通报，限期整改。二是着力建成“管理、执法、服务”三位一体行政执法模式。对评选出的9个优秀林业行政

执法案卷，印发全市林业部门学习，实施行政指导。三是对换发和申领执法证的 80 人，进行专业法和公共法的培训和考试。四是针对森林公安转隶后林业执法面临的问题，采取多种形式调研林业执法现状，提出成立林业综合执法队伍等建议。

#### （八）信息及时准确，全面推进政务公开

一是完善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。二是及时通过郑州林业信息栏目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32 条，市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信息 38 条；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，答复 1 件，依申请公开 1 件。三是规范性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组织、同步审签、同步部署，同步公布；共受理各类咨询和申请事项 32 件，全部给予妥善答复。

#### （九）谁执法谁普法，推动全社会形成浓厚法治氛围

一是 7 月 1 日，我局联合省林业局在绿博园里宣传新修订的《森林法》，《中国绿色时报》等 15 家网络媒体报道，还上了《学习强国》郑州学习平台。二是 7 月 9 日，开展《草原法》宣传活动，大河报、郑州日报、郑州市电视台等新闻媒体进行了报道。三是认真开展了“防控疫情、法治同行”、森林防火实战化演练、防灾减灾日、39 届省会郑州爱鸟周等宣传教育活动。四是编印《林草普法汇编》1000 本、并购买《森林法（含草案说明）》300 本、《森林法释义》200 本、《民法典》100 本等，发给全市林业系统。五是“宪法宣传周”期间，悬挂横幅、展

出宣传展板、播放宣传标语，开展《民法典》专题学习活动。

## 二、2020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

部分基层单位执法人员数量少、流动性大，依法行政能力有待提升。森林公安转隶后，削弱了林业行政执法力量，林业综合执法机构和队伍的问题亟待解决。乱砍滥伐、乱垦滥占、乱捕滥猎等违法行为时有发生，需要加大执法力度。

## 三、2020 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

一是充分发挥党组在推进我局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，成立主要负责人任组长，班子成员任办公室主任的领导小组。二是领导班子会议听取汇报并研究部署 6 次法治建设。三是及时调整我局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主要成员，并召开 4 次依法行政工作会议。四是及时制定了年度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林业工作要点、领导干部学法计划，统筹推进法治建设。

## 四、2021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

一是认真落实《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》。二是定期培训执法人员，提升依法行政能力。三是按照“法定职责必须为、法无授权不可为”的要求，依法全面履行林业部门职能。四是推进林业行政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、法治化。五是深化行政指导，扎实开展服务型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。六是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、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

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等“三项制度”。七是全面履行复议和应诉职责，自觉接受司法监督，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。八是持续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，落实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。九是制定并组织实施我市“八五”林业普法规划，推动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。十是完善政府法律顾问制度，依法制定规范性文件，全面推进政务公开。

一年来，我局在法治建设方面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与上级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望相比还有一定差距。下一步，我局继续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认真履行法治建设主体职责，为建设森林河南、法治郑州，为中原更加出彩和国家中心城市建设，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做出积极贡献。

特此报告。



---

郑州市林业局办公室

2021年1月13日印发